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上午9:00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天津市西青区津荣道17号公司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2人，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聘任王新玲女士为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聘任王新玲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王新玲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高晓楠女士为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聘任高晓楠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高晓楠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6、《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9,786,238.18元，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138,457.70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公司章程》、《现金分红制度》和《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251,899,000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2,594,95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本公司资本公积将由2,005,118,386.13元减少为1,904,358,786.13元，总股本由251,899,000股增加至352,658,600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财务顾问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陶蕾女士就职于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入港处”），董事邢立斌先生为公司股东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经管办”）的法定代表人，入港处和经管办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关联交易方天津滨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入港处下属的二级全资子公司，天津鑫新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入港处过去十二个月内控制的公司天津七色阳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陶蕾女士和邢立斌先生均为本议

案的关联董事，在本议案的审议中均回避表决。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与其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等相关事项。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公司的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16、《关于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补偿的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补偿方案的

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17、《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18、《关于改聘莫立佳先生为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审计部负责人高晓楠女士的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和《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同意改聘莫立佳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莫立佳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19、《关于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6、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 7、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王新玲，女，1981年6月生，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第二分公司负责人，天津市翔升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贺兰县海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天津市水利基建管理处财务科副科长、审计科副科长，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总经济师，天津海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高晓楠，女，1988年11月生，南开大学会计学（国际会计方向）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市翔升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任天津市永定河管理处会计，天津市九河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会计，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助理、审计部部长，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莫立佳，男，1985年3月生，会计学专业，硕士学历。现任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曾任天津市雍阳供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翔升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

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